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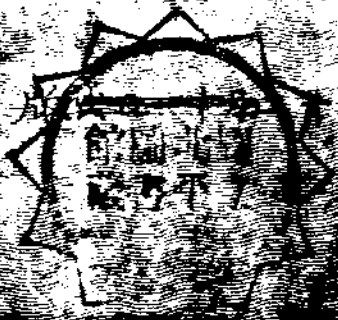
JAN 13 1934

河北省民政廳警務處

警務日報



第四十四期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

總 理 遺 像



革 命 尚 未 成 功

同 志 仍 須 努 力

總 理 遺 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非聯合世界人民及聯合世界人民以上民族共同奮鬥在革命尚未成功以前誓不達目的誓不罷休。現在中國第一大問題是民族問題。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言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本期目錄

命令

委任令

為委任張世傑為雄縣公安局第一區道務村分駐所長員由

訓令

令各縣政府 各特種公安局 為奉省令准內政部咨送警官高等學校畢業學員分發實習綱要仰知照

等因仰知照並轉飭知照由

令新樂縣政府為前據該縣請委陸俊卿為第四區分局長一案業經指令近查該員已經去職仰飭違

照指示各節辦理具報由

令贊皇縣政府為據本廳視察員查報該縣警政情形一案仰飭遵照指示辦理具報由

令趙縣縣政府同前由

令元氏縣政府同前由

令樂城縣政府——同前——由

令井陘縣政府——同前——由

令獲鹿縣政府——同前——由

令靈壽縣政府——同前——由

令平山縣政府——同前——由

令吳橋縣政府爲據視察員何簡報告視察該縣警務辦理成績優良一案該局長着卽傳令嘉獎仰轉

飭知照由

令景縣縣政府爲據視察員查報該縣警務辦理情形一案仰飭遵照指示辦理具報由

令阜城縣政府——同前——由

令衡水縣政府——同前——由

令棗強縣政府——同前——由

令新河縣政府——同前——由

令冀縣縣政府——同前——由

令邢台縣政府爲據視察員查報該縣公安局槍枝不敷甚鉅等情仰卽遵照添購由

警 務 司 報

令邢台縣政府爲據視察員查報該縣警務情形仰遵照辦理具報由

令任縣縣政府——同前——由

令鉅鹿縣政府——同前——由

令柏鄉縣政府爲據視察員查報該縣五月間發現偽軍及不時發現反動標語等情仰飭屬嚴密防緝

由

令堯山縣政府爲據視察員查報該縣警務情形仰遵照分別辦理具報由

令柏鄉縣政府——同前——由

指 令

(指令計六十四件)

法 規

警官高等學校畢業學員分發實習綱要

高等考試及格人員分發規程

修正河北省查驗民槍給照暫行規則

論 著

第四十四期

目 錄

怎樣使用警犬

專載

政治總報告案

介紹

一個模範警察

衛生

家庭看護衛生之要訣

雜俎

偵探小說
鸚鵡綠

命

命

▲▲命 令▲▲

委任令

河北省民政廳委任令 警字第四三一號

令

張吳張
作世統
新傑梓

委任張統梓
吳世傑
張作新
為雄縣公安局
第一區道務村分駐所
課員
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七日

廳長魏 鑑



訓 令

河北省民政廳訓令 警字第一四六一號

令各縣縣政府 各特種公安局
都山設治局 警官訓練所

案奉

省政府第七零零九號訓令內開：

一案准內政部警字第二八二三號咨開：『案查內政部警官高等學校畢業學員分發實習章程第十一條規定「實習綱要另定之」該章程業經呈准公布施行，並分別咨令各在案。茲由本部制定警官高等學校畢業學員分發實習綱要，都凡六條，除公布施行外，相應檢送原綱要一份，咨請查照，并希轉飭知照』。等因；准此，除分行外，合行抄發原綱要，令仰該廳知照，并轉飭知照。此令。計抄發警官高等學校畢業學員分發實習綱要一份。』

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抄發原實習綱要，令仰該局知照，並轉飭知照。

第四十四期

令 令

三

此令。

計抄發警官高等學校畢業學員分發實習綱要一份(載法規欄)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六日

廳長魏 鑑

河北省民政廳訓令警字第一四九九號

令新樂縣政府

案查前據該縣請委陸俊卿爲第四區分局長附送證件等情到廳當以警字第四九三七號指令飭補資格審查表連同第二區分局長宋際雲証表各件一併具報在案茲查該局八九月官員表填註陸俊卿業經去職並已委許其祜接充時逾四月之久並不呈報又第二區分局長宋際雲既已調充督察員其新委第二三區分局長呂福隆劉俊武三四區局員孫璞董武分隊長丁明華等任差數月亦均未遵章請委實屬玩忽功令該局長趙永泰應予記大過一次以示懲儆仰飭於文到十日內迅將未經請委各員違章報請核委毋再違延致干重處陸俊卿證件隨令發還併仰轉給領收此令
計發還陸俊卿證件一冊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十三日

廳長魏 鑑

河北省民政廳訓令 警字第七三三號

令贊皇縣政府

案據本廳視察員辛寅查報該縣公安局長劉克承操守廉潔緝捕出力到差未及三月警務頗有起色應請嘉獎以勵將來該局課長王振鵬對於違警判單決定辦法欄內僅註明事實漏填如何辦法當時查明業經指正教練員朱盛鎧教練無方公安隊長白志斌聲名不佳對於所屬警士毫無訓練邢郭分駐所長朱琳辦事怠忽粗淺失當檢查該局內務尚屬整潔惟男女拘留者均欠整潔庫房亦不整齊警士稍欠教育警察訓練所尙未正式成立該局長因人數過少意欲早晚抽暇教練以便公務教育兩得其宜又縣政府陳秘書佔用公安局伙夫楊瑞一名在花名冊內註赴縣政府出差實則歸陳秘書私用至分局長及分駐所長迴避本區案該局業已遵令實行違警罰金數目該局以前並未按月公布周知但據該局長聲稱本月底定即遵辦調查戶口一項該局尙未辦理該縣公安隊始終歸縣政府直轄並未撥歸公安局統率指揮似屬不合理合報請鑒核等情據此查該局長劉克承緝捕出力整頓有方尙屬可嘉該局課長王振鵬對於違警判單填寫未當應飭遵章填註以期完備教練員朱鎧教練無方應令該局長切實指導糾正以收實效公安隊長白志斌既係聲名惡劣馭下無方邢郭分所長朱琳怠忽職務着卽一併撤差另選合格人員檢附履歷證件呈廳核辦所有庫房及男女拘留所等處應飭妥爲

警 務 旬 報

整理務使清潔整齊以重衛生再查警察教練所據該縣呈報已辦至第三期而據該視察員查報教練所尙未正式成立敷衍朦蔽殊屬非是該縣長局長應併予申誡查該縣警額八十餘名比較其他各縣警額尙非甚少着即督飭該局迅速遵章成立依照頒定課程認真教練專案報查該縣政府陳秘書私自佔用公安局伙夫實屬不合着由該縣立即撥還公安局服務違警罰款數目應飭于每月月終隨時公布以符通例調查戶口事項業經

省令通飭在戶籍法未施行前仍歸警察辦理在案亟應趕速遵令籌畫辦理至于公安隊始終由該縣政府直轄一節尤屬違背功令着即剋日撥歸公安局分配勤務勿稍違延干咎合行令仰該縣遵照併轉飭分別遵辦具報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 月 日

廳長魏 鑑

河北省民政廳訓令 警字第七三九號

令趙縣縣政府

案據本廳視察員辛寅查報該縣公安局長潘兆甲品格端正辦事和平輿論亦好惜學識欠優能力平庸其他各職員或謹慎奉公或辦事穩練大致尙均稱職保衛地方治安亦頗出力自本年一月迄今從

未發生搶綁案件即竊案亦不多見人民安居樂業該局長有功地方似應傳令嘉獎以資激勵惟查該局內務異常污濁且西門崗警二名年齡均在五十以上年衰不振其餘警士不明槍法者有二分之一似此腐敗亟應澈底整頓該局長懈怠職務亦應予以懲戒教練所辦理尙屬合章惟成績欠佳以該局未設教練員教練課目即以二等警長郭佩臣兼充該局向不處罰違警實因習慣如此該局長亦不敢強制施行恐遭民衆反感激起風潮故罰金聯單判單數目皆無調查戶口案據稱未見命令亦未籌辦所屬警官迴避本區案業經違令辦理惟所屬警官多由警士巡長依次升用並未遵照警官任用暫行辦法辦理公安隊長警夫役計二十名全在縣府守衛名雖直轄於局長實權操於縣長復超過規定額數及加點驗又有文牘名目並有楚有信一名係縣府財政科長之差役對於烟賭案件查辦尙屬認真該縣警察實權無形中操諸地方人之手現在官紳相安並無隔膜之虞惟警察年老者爲數不少似應更換等情據此查該局長潘兆甲對於地方治安防衛有方迄未發生盜案尙屬可嘉惟該局內務必須切實整理力求清潔以重衛生年老力衰精神不振之警士應斟酌淘汰勿任濫竽合署辦公早經令行遵辦在案亟應遵令辦理勿再觀望該局所警官除已經加委者不計外其未經核委者應飭查照警官任用暫行辦法規定遴保合格人員連同證書證件審查履歷及家庭狀況各表專案呈廳分別核委不得再延所有警士應即加緊訓練並遵章添設教練員一員專司該局及教練所操科訓練事宜以收整

頓之效違警案件爲警察必辦之事該局長竟狃於地方習慣置法令於不顧殊屬非是該縣長任其放任不加干涉尤爲不合着予一併申誡嗣後務須切實辦理勿再放任致干未便再查縣府調用警察守衛不得超過十名早經令遵在案乃該縣竟佔用警隊二十名實屬背謬飭即查照通案酌留十名餘者悉數撥回公安局倘敢故違定予嚴懲不貸文牘名目與章不合着即裁去至該縣財政科長以私人義佔用警額尤屬非是應由縣嚴加申誡嗣後如有佔用警額者定以該縣長是問警士楚有信着即開除另補歸還公安局服務合行令仰該縣遵照並轉飭該局分別辦理具報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 月 日

廳長魏 鑑

河北省民政廳訓令 警字第七九〇號

令元氏縣政府

據本廳視察員辛寅查報該縣公安局長王述聖經驗宏富辦事認真成績卓著第五區分局長陸乘龍資歷尙優惟品行欠佳頗有濫罰之風聲其餘各員均極稱職全局官警一百三十三員名月支壹千四百元並不拖欠各色槍械八十五枝子彈共三千零五十九粒頗有實力檢查內部大致尙可惟厨室廁所暨庫房稍欠整潔其辦理文卷尙屬得法各種簿冊應有盡有長警操法整齊制服係屬新製風紀極

佳該王局長自到差以來查獲烟案七起賭案兩起破獲盜案三起救回人票多名均有案卷可稽警察教練所已辦至第四期成績甚好調查戶口事宜該局尙未奉到正式命令公安隊係由公安局直接管轄縣府設置兩崗以常備團丁担任守衛此外縣府佔用清鄉警六名中學校佔用一名均不歸公安局指揮至於分局長所長迴避本區暨任用警官均能遵章辦理違警罰金尙能遵章實行判單暨聯單并亦按月公布惟查被罰供詞下缺少指印判單內決定辦法欄並未註明如何辦理而傳達警魏鴻福被褥之下積存粘有印花保狀八件似此情形顯有未當再查該縣各區區長兼區團長各區分局長兼副區團長各區團丁均由各區分局長直接管轄各區長因無實權大爲不平現正向縣府總辭區團長兼職該縣縣長尙在考慮中等情據此查該縣公安局長王述聖到差未久辦理警政已著成績實堪嘉尙着予記功一次以示鼓勵第五區分局長陸乘龍品行既屬欠佳並有濫罰風聲着由該縣長督飭公安局長嚴行考查告誡如果查有實據並應依法究辦公安局職司公衆衛生對於內外應力求整潔以爲民衆表率調查戶口事宜早經

省府通令在戶籍法未實行前仍歸警察機關辦理飭遵有案何以尙未奉到命令着即遵照前令妥速籌辦具報中學校佔用警額一名殊屬非是着即調回公安局服務違警判單決定辦法欄未註明如何辦理供詞下缺少指印等節易生流弊應飭嗣後妥加糾正傳達警魏鴻福被褥下積存粘有印花保狀

八件究係作何用途應由該縣長查明訊辦勿得瞻徇該縣各區區長總幹區團長兼職未據專案呈報前來究竟有無別項枝節應即據實聲復以憑核辦合行令仰該縣分別遵辦具報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 月 日

廳長魏 鑑

河北省民政廳訓令警字第八五〇號

令 樂城縣政府

案據本廳視察員辛寅查報該縣公安局課員梁鴻基年齡老大警士對彼頗有怨聲督察員檀承先劉英俊辦事平庸偵緝隊長係第一區長聶其俊兼充月支兼薪十五元有名無實輿論怨讟公安馬隊長劉鎔係師範講習所畢業不懂警政月支薪金十五元亦係有名無實代理公安隊長張子英聲名惡劣民怨沸騰第三區分局長現以翟德和暫行代理公事不明不稱職務合署辦公迄未籌備實行該局警察薪餉已積欠六個月未發常此以往如不設法整頓勢難維持現狀警察因數月不見分文怨聲甚多聞公安局積欠米價約及貳千元米店一日停止不賒危險立至況該縣四鄉共黨傳單屢見偷被反動分子從中煽惑發生暴動則治安前途不堪設想該局警察教練所第三期已經舉行畢業考查辦理成績尙佳該局處理違警案件三聯單早已實行惟罰金判單尙未照規定格式辦理業已面飭該局長

課長等遵章改正矣調查戶口改歸警察機關辦理該局尙未奉到明令如見明令極願遵章辦理蓋因近月以來該縣訂做門牌係由財務局主辦將來分發監訂均由各區公所辦理警察似毫無責任不能過問該局所屬警官多係代辦性質書面上似合乎任用辦法但事實與此相反如公安隊長馬隊長偵緝隊長局員等率多不明警務詳查內幕實係地方實力派所把持局長以此見好於地方該縣公安隊長尙由公安局局長指揮計共有馬步長警二十六名實則公安隊定額爲三十四名內有縣政府政務警八名亦由公安隊餉項開支且此三十四名均在縣政府服務實已超過只准留駐十名之限制檢查該局內務不甚清潔較之保衛團內部又欠整潔已告其注意衛生使長警變成紀律化其餘各項尙能遵章辦理成績尙好此該縣警政之大概情形也理合報請鑒核等情據此查該局課員梁鴻基據報警士對之頗有怨聲等語究竟該員品行操守及作事能力如何警士因何發生怨言應即查明覆奪督察員檀承先劉英俊辦事平庸令該局長嚴加督飭務期振作盡職第一區聶其俊業經因案另令撤換在案所有該員兼任偵緝隊長職務着卽一併開缺另遴合格人員呈候核委公安馬隊隊長劉鎔資格不合應予免職另行遴員呈委亦經令遵有案仍應查照前令辦理代理公安隊長張子英及暫代第三區分局長翟德和或係聲名惡劣或係不稱職務應卽併予停職分別遴選合格人員呈候核辦合署辦公事關通令亦應從速實行以昭劃一據稱該局警餉現已積欠六月之久分文未發以致警察怨言

甚多等情查餉需爲警察命脈關係地方治安極爲重要着由該縣長妥速籌措早日發清嗣後不得再有積欠情事一面督飭財務公安兩局長積極籌開財源充實警款專案報奪該局警察教練所第三期既已畢業應即督飭該局迅將第四屆廣續籌辦成立以收普及訓練之效該局處理違警案件判單未照規定格式辦理亦屬不合亟應嚴加糾正切實遵辦關於調查戶口事宜於本年六月間業經省令通飭在戶籍法未施行前仍歸警察辦理在案時逾數月該局何以竟未收見明令着即查照

省令督飭公安局切實辦理務收成效據查該局所屬警官如公安隊長馬隊長偵緝隊長局員等率多不明警政等情該局長爲見好於地方竟任用此等冗員濫竽警職置法令於不顧無怪該縣警政日漸腐敗着該縣長分別查明撤換並限文到數月內將所有未經請委人員一律違章檢附履歷及審查表件呈廳核辦嗣後任用警官務須遵照任用辦法切實辦理不得稍涉冒濫致干咎戾又查該縣公安隊雖已劃歸公安局長直接指揮實際三十四名統留縣府服務實屬不合縣政府政務警八名餉項由公安隊開支尤爲背謬除准以十名留駐縣府以資警衛外其餘名額應一律撥回公安局服務並飭補足名額爲要至於內務一切事宜仍須督飭該局長力加整飭隨時注意清潔以重衛生合行令仰該縣遵照併轉飭分別辦理具報查核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 月 日

河北省民政廳訓令 警字第九六九號

廳長魏 鑑

令并涇縣政府

案據本廳視察員辛寅視察該縣警務報告內稱該縣公安局長王維翰品格頗佳操守清潔學識兼優經驗甚富并無嗜好輿論稱頌辦理衛生交通各事項爲各縣之冠街道均改築馬路式逐日派清道夫及商民戶掃除異常潔清並設路燈水桶對於巡邏箱設置均皆齊全官警勤務督飭亦屬認真其所任用警官大多數加委惟代理第五分局長方國瑞尙未奉委資格稍欠行政兼司法課長張書年督察員張占鰲能力欠缺資歷不合又警察教練所考查學警成績並不見佳應飭切實辦理對於調查戶口案刻正在奉令籌辦間其他各項大致均合等情到廳查該局長辦理衛生交通等事項成績良好深堪嘉許着予傳令嘉獎仍仰督飭該局長振刷精神益圖奮勉俾臻上理代理分局長方國瑞及行政兼司法課長張書年督察員張占鰲前經該縣呈請核委前來經查核該員方國瑞所送證明不合張書年張占鰲資歷不合業經駁回飭令分別另保核委在案迄未遵辦殊屬延忽茲限文到十日內仰速查照辦理勿再違延干咎警察教練所成績不佳尤須切實整頓用收實效調查戶口事宜既經奉令應即妥速籌辦爲要合亟令仰該縣遵照辦理具報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 月 日

廳長魏 鑑

河北省民政廳訓令 警字第九七一號

令獲鹿縣政府

案據本廳視察員辛寅報稱該縣公安局長王佐華經驗學識極富可稱警界老手惟與地方民衆處有惡感致成人地不宜之勢該局警察制服黃青黑三色不一馬警灰色教練所學警黑色值崗警士黃色殊欠雅觀警察操法欠習甚至步法亦竟不齊檢查該局內務亦不整潔該縣合署辦公現在尙未實行因縣府無相當地址籌款修房此時不易作到各局對縣府仍用呈文尙未改用簽呈公安局擬將來裁一課長其他薪公等費不能裁減該局警察教練所現已辦至第二期不久即將畢業成績尙佳該局第一區分局長曹蔭榕第三區分局長劉占熬第一區李村分駐所長安金銘均係本區人對於迴避之案尙未遵令辦理處理違警公安總局尙不執行均係各區分局辦理查其辦法尙無不合之處調查戶口一案該局尙未奉到明令但詢據該縣長聲稱已見命令不日即令公安局照辦任用警官該局委派暫行代理者不少考查資格初級警官尙可敷衍中級警官爲第三分局長劉占熬不合規定資格已催其另選賢員從速請委矣該縣治安由本年一月至今發生盜案五起業已破獲三起尙有兩起未破該局

對於緝捕尙屬認真公安隊尤稱得力其餘應行查報事項尙無不合理合報告鑒核等情據此查所報各節除公安局長王佐華已經調任靜海縣公安局長外關於警察服色一項夏黃冬青原有明文規定亟應飭令照章改正以期一律至教練所學警制服與普通警士大致相同應綴學警二字警察步法不熟足徵素乏操練應速督飭認真教練勿稍疏懈內務不整潔亦屬大碍觀瞻應即督飭切實整理改善合署辦公關係通案雖一時不能遷入縣府而一切辦事程序必須查照所發縣政府辦事細則及公安局辦事須知切實辦理用符功令至擬裁減課長一節查該縣係屬一等縣局公安局原設二課依照省令核定標準無庸裁減分局長及分駐所長迴避本區案早經通令限期辦理在案第一區分局長曹蔭榕第三區分局長劉占鰲第一區李村分駐所長安金銘既均係本區人應即遵令迴避該局迄未辦理實屬非是所遺第一區分局長缺着由公安局長兼任不必另委專員第三區分局長劉占鰲既經查明資格不合應即撤換另遴合格人員附具履歷證件審查表呈候核委李村分駐所長安金銘着即尅日調轉呈候核奪關於違警案件屬于總局者仍應遵章處理調查戶口事宜在戶籍法未施行前仍歸警察機關辦理早經

省令飭遵有案事逾數月該縣長尙未轉令辦理實屬延忽已極應速督飭該局從速籌辦以符功令勿再違延致干未便所有該局所屬警官無論中初兩級人員凡未呈請委任者統限文到十日內附具審

查表及証件呈廳核奪該縣由一月至今發生盜匪案件五起足徵防衛不周未破獲之案亟應督飭新任局長上緊偵緝務獲究報合行令仰該縣遵照併轉飭公安局分別遵辦具報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 月 日

廳長魏 鑑

河北省民政廳訓令 警字第一〇四九號

令靈壽縣政府

案據本廳視察員辛寅報告視察該縣公安情形內稱該縣公安局長杜恕自本年五月二十六日到任品格尙佳學識頗優惟精神不振辦事怠忽對於所用警官多係代理性質并未呈請核委資歷諸多不合如課長袁思誠既無警察學識又少經驗教練員段修倫係縣立師範畢業亦無警察學識考查操法預令動令均都不合槍法姿勢一無可取督察員王連第言語虛妄不實頗有藉勢詐財之風聲應請撤職以免殃民其他各員亦多無警察學識及經驗合署辦公尙未實行處理違警案件所用罰金聯單均有罰款數目並未註明事實及所犯條文無從查考所罰之款月終並不公布亦不能交財務局存儲當即詳予糾正該縣警官迴避本區案業已違章辦理警察教練所雖辦到第四期定於七月一日開課惟該局長到差後假共黨滋擾警額太少不敷分布爲詞呈請縣府暫行停辦尤屬不合調查戶口一項并

未籌辦該縣亦無佔用警額情事惟公安局課內佔用警額四名幫辦內勤未免太多局長私宅佔用一名亦非允當又局長對於長警風紀不知講求崗警時有尋地坐息飲茶者內部設備亦不整潔長警室非但毫無紀律而床桌之下穢土山積不加掃除拘留所就地鋪蓆並不設炕有碍衛生濕氣薰人腐敗情形殆難言喻又長警點名冊任意頂替如貢嘉錫頂以李永清牛德福已請長假竟寫病假凡此種種亦屬不合等情到廳查該局長到差已經三月對於應行職務任意怠忽不知整頓尤其任用警官並不慎選亦不呈報以致程資經驗均多不合長警風紀軍紀亦不講求因之警政日形腐敗地方頗有煩言殊屬廢弛職務咎有難辭着先記大過一次以示懲儆教練員段修倫既無警察學識復不稱職應即趕速更換另選合格人員呈請核委督察員王連第究竟有無藉端詐財事實應先撤差由縣澈查擬辦具報其餘凡未經呈請核委各員統限於文到十日內遵照縣公安局所屬警官任用暫行辦法分別呈請核委不得再延干咎四局合署辦公事關通案仰速籌辦早日實行至處罰違警之聯單判單均關重要嗣後務須遵照各級公安局處理違警犯暫行辦法詳為記載不得缺漏對於罰款每屆月終尤須照章公布並將罰款送交財務局存儲以昭大信調查戶口關係重要亟應督飭妥速籌辦為要警察教練所為造育初級警材亦整頓警政之要圖辦理不容或緩該局竟假故停辦尤屬非是仰督令該局迅予繼續辦理以重教練不得藉故延宕并將開課日期具報局長私宅佔用警額一名應即撥局服務課內提

辦內勤之警士亦應撥出服務以厚實力長警風紀軍紀尤須認真整飭拘留所須搭火炕時加掃除以重衛生以上各節仰該縣長認真督飭該局切實辦理具報勿任敷衍廢弛致干未便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 月 日

廳長魏 鑑

河北省民政廳訓令 警字第一〇五五號

令 平山縣政府

案據視察員辛寅報告視察該縣公安辦理情形內稱局長徐成明辦理防捕衛生各項事務尙有成績惟馭下不嚴用人失當並有沾染嗜好之風聲至其任用警官尙多合格惟人民控告分局長分所長劣跡者屢有所聞而督察員吳鴻福王就封等被控之案層見迭出又對於合署辦公案因該縣府房舍狹小並未實行一切仍舊辦理對於違警案件該局以教練員關振霄負責辦理該員並無警法學識處理案件諸多不合如聯單不註明罰款條文聯單上僅有罰款數目其餘均不註載經手人亦不蓋章判單多未遵用惟各方查考尙無營私舞弊情事不過辦案手續不明耳調查戶口案該縣府已奉明令尙未令行公安局辦理又警察教練所辦理尙屬認真成績良好設備管理亦頗整肅該縣府亦無佔用警察情事該局長辦理內外一切警政較前任黃局長頗有明顯之進步等情到廳查該局長徐成明現已調

任安平縣公安局長關於該局長染有嗜好及該局督察員吳鴻福王就封等被控各案已另文飭遵其四局合署辦公迄未實行未免敷衍仰速籌畫早日實行以符通案又處罰違警本應責成課長課員負責辦理乃該局竟令教練員主辦以致發生種種錯誤殊屬非是着嚴飭該局迅予糾正按照規定詳慎辦理又查第二分局長梁樹春課員王元章未據呈報有案第三分局長田麟第五分局長張錦華未送證書證件前已指令補送在案其餘資格不合及未經請委有案者統限文到十日內嚴飭該局查照縣公安局所屬警官任用辦法分別遴保合格人員檢同證書證件及審查表件趕速呈送核委勿再違延致干未便調查戶口事宜既經奉令有案亟應督飭公安局妥籌辦理爲要合行令仰該縣遵照督飭新任局長辦理具報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 月 日

廳長魏 鑑

河北省民政廳訓令 警字第九四三號

令吳橋縣政府

案據本廳視察員何簡視察該縣公安局辦理情形報稱查吳橋縣公安局長沈德銀對於職務頗能盡心內外部整理均甚整齊於縣城設有噴水車垃圾箱清潔街道並設路燈以便行人此外辦理教練所

處理違警案件任用警官等均能遵章切實辦理等情前來查該局長辦理警政頗著成績對於飭辦事項皆已次第實行深堪嘉尚着即傳令嘉獎以示鼓勵合令該縣長轉飭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 月 日

廳長魏 鑑

河北省民政廳訓令 警字第九七三號

令景縣縣政府

案據本廳視察員何簡報稱該縣關於合署辦公一節以前并未實行新任李縣長現正在籌畫進行中裁減經費一層據公安局長姜文表面稱須俟實行合署辦公後再與新任縣長商酌辦理又該局所屬第四分局長劉開域係該區土著與廳頒之警官迴避本區令不符據局長稱因到任未久地方情形尙未完全明瞭一俟考核各員成績後斟酌地方情形即行更調以符通令關於調查戶口一項據該局長面稱擬即分飭所屬開始調查以重功令而利警政關於任用警官案據該局長面稱所有劉前局長未經呈請加委各員擬即依照任用警官辦法遴選合格人員檢同履歷證件呈縣轉請加委等語其他應行查報事項尙無不合報請鑒核等情據此查合署辦公事關通案應即趕速籌畫實行經費裁減應即按照省訂標準辦理公安局第四區分局長劉開域既係本區人應迅即遵令迴避專案呈核所有未

經請委各警官統限文到十日內呈請核委調查戶口關係重要不容稍緩着即督飭公安局長安速籌辦務收實效合行令仰該縣長遵照辦理具報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 月 日

廳長魏 鑑

河北省民政廳訓令 警字第九八一號

令阜城縣政府

案據本廳視察員何簡報稱查阜城縣關於合署辦公尙未實行關於公安局教練所一項現因經費無着違警罰金收入無多未能繼續辦理關於調查戶口一項該縣係由各區所負責辦理公安局並未籌辦現雖改由警察機關辦理因縣府尙未通知以致并未實行其他應行查報事項大致尙無不合報請鑒核等情據此查合署辦公係屬通案事經數月該縣仍未實行辦事殊嫌延宕應即查照迭次通令妥慎辦理至該縣警察教練所前經呈請緩辦業經核駁在案自應遵照廢續辦理乃竟延不舉辦實屬玩忽已極着將該局長記過一次該縣長負有監督責任不問不聞亦有未合着即趕速籌辦爲要調查戶口爲整頓內政之根基

省府前頒應由警察辦理之令該縣竟未着公安局遵辦殊屬玩忽功令該縣長應予記過一次以示懲

戒一面仍應速令公安局尅日籌辦以免貽誤要公以上各節仰即遵照辦理仍將辦理情形限文到十日內報查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 月 日

廳長魏 鑑

河北省民政廳訓令 警字第一〇〇三號

令衡水縣政府

案據本廳視察員何簡報稱該縣公安局長孫應彬到差僅及一月品格操守尙無具體表現對於合署辦公案該縣業於七月一日實行惟因縣府房屋有限未能全部遷入且公安局有特種勤務與財建教各局不同該局長未能親到辦公必須派人前往當日未經辦完之公事仍須携回本局辦理又距縣遠每日往返四次於執行職務上頗多窒礙警察教練所因經費難籌並未舉辦據孫局長稱正在設法籌辦中處罰違警案該局對於判單聯單自該局長到任後通令照章實行並發判單式樣飭就每案處罰後即日專案呈報再由總局掣給聯單每屆月終照章公布其他應辦各事項均遵章辦理大致尙合等情到廳查合署辦公係屬通案該局既距縣府遠往返不便自應速籌房屋實行合署以免窒礙警察教練所爲整頓警察要圖該縣迄未設立未免延忽仰速設法籌設以育警材處罰違警各分局均有

處辦之權判單應於判案時使用聯單應于處罰款時使用各有規定據稱專案呈報聯單由總局擊給未免不合應即立為矯正用符定章合行令仰該縣遵照督飭該局遵辦具報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 月 日

廳長魏 鑑

河北省民政廳訓令警字第一〇二二號

令棗強縣政府

案據本廳視察員何簡報稱該縣公安局長周鴻賓對於教練警士維持治安諸事務俱能努力辦理輿論頗佳該局警察教練所現已畢業三期第一期畢業學警三十名第二期畢業學警二十八名第三期畢業二十六名抽閱各期試卷成績尚好該縣調查戶口事宜從前係由各區公所調查但公安局會亦派有警察二名協同兼辦自奉令歸警察機關辦理後該局仍繼續辦理其餘該局一切警務辦理情形及應行查報各事項大致均無不合理合報告鑒核等情前來查該局長周鴻賓訓練警士維持治安均甚認真尙屬可嘉該局警察教練所三期畢業學警共祇入十餘名按該局所有警頗計之未受訓練者為數尙多現在第三期既經畢業仍須督飭該局迅將第四期廣續籌辦成立專案具報調查戶口事宜前于本年二月間業奉省令通飭在戶籍法未施行前仍歸警察機關辦理在案應即督飭該局從速籌

備切實辦理以符切令合行令仰該縣遵照督飭辦理具報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 月 日

廳長魏 鑑

河北省民政廳訓令警字第一〇九二號

令新河縣政府

案據本廳視察員何簡報稱該縣公安局長郝偉元辦事勤奮輿論尙佳該局警察教練所每期學警十名現已畢業兩期第三期已于本年四月一日開辦旋因青紗幃起警額不敷分配暫行停課據該局長稱俟夏防後再行接續補課等語該縣調查戶口事宜從前係由各區公所負責辦理自孫縣長到任業經轉飭公安局遵令接辦現正籌備辦理中其餘該局一切設施及應行查報各事項大致尙無不合理合報請鑒核等情據此查該局長郝偉元辦事勤奮奉行職務率能遵章施行尙屬可嘉惟查警察教練所關繫警務前途至爲重要該局第三期學警既因夏防停課現在夏防終了亟應督飭該局從速復課併將復課日期具報至于調查戶口既經令飭公安局辦理有案仍須隨時督促認真籌辦以收成效合行令仰該縣即便遵照辦理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 月 日

廳長魏 鑑

河北省民政廳訓令 警字第一〇九六號

令冀縣縣政府

案據本廳視察員何簡報稱該縣公安局長陳繡文辦事穩妥輿論頗洽最近都屬會同保衛團先後捕獲匪綫劉夢蘭及盜匪李殿元兩案尙屬出力對於教練所辦理亦頗認真該縣公安局合署辦公因縣府房間無多曾經擬具變通辦法呈報

報 旬 務 警

省政府在案迄未奉到指令但查該公安局新編之二十二年度預算業已遵令月減經費二百二十九元三角年共減洋二千七百五十一元六角其餘該局一切設施及應行查報各事項大致均無不合理合報請鑒核等情據此查該局長陳繡文辦事穩練緝捕認真執行職務及籌辦各期教練所多能遵照定章切實奉行洵屬盡職應即傳令嘉獎以昭激勸惟合署辦公後公安局裁減經費標準係一等縣局原設三課者減爲二課每課設課長員各一人二等縣局原設二課者減爲一課設課長一人課員二人三等縣局原設一課者無庸裁減外勤事務及官警薪餉統按原數支給概不變更業經省令通飭遵照有案而詳核該縣前送公安局二十二年度概算書案內列減局長薪公及督察長隊長等與省令裁減標準及各縣通例均有未合碍難准予照辦合行令仰該縣督飭該局遵照

省令標準另行妥擬辦理具報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 月 日

廳長魏 鑑

河北省民政廳訓令 警字第六八七號

令邢台縣縣政府

案據本廳視察員葛琛報稱查該縣公安局長馬龍章於民國二十一年六月二十六日到任老成持重辦事明敏歷充警官多年富有經驗操守堅貞并無沾染嗜好情事該局長前因破獲周鐵珊熊李氏販運大宗毒品曾經前公安局管理局各記功一次並因辦事著有成績曾蒙傳令嘉獎有案該局長對於警政要務如將從前便衣警士一律改換制服按期訓練警士稽查烟賭維持治安巡邏會哨添設崗位等事項尙能努力進行較前頗有進步故爲輿論所稱道惟以槍枝缺乏大多數警士均係徒手緝捕之實力殊形薄弱等情據此查該縣長警一百五十餘名而堪用槍械僅有六枝實屬不足維持治安應即從速添購以資應用合行令仰該縣督同公安局遵照辦理勿忽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 月 日

廳長魏 鑑

河北省民政廳訓令 警字第七三〇號

令邢台縣政府

案據本廳視察員葛琛查報該縣各局合署辦公尙未實行警察教練所學科教員月支二十元術科教員月支十五元均非現任警官並設有事務員一職月支十五元亦非局內職員兼充與章似有未合戶口向由警察調查自區公所成立則由區公所辦理其餘各項均能遵章辦理等情前來查縣屬四局合署辦公一案業經通飭多日應即趕速籌備實行至警察教練所委任專人充當教員核與教練所章程第四條規定本屬不合惟該縣專任人員另籌薪水既經行政會議議決姑准變通辦理仰即督飭認真教練務收實效以免徒糜公費爲要調查戶口事宜前經

省令通飭在戶籍法未施行前仍歸公安局辦理有案應即遵照妥速籌辦以符功令勿得違延並分別具報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 月 日

廳長魏 鑑

河北省民政廳訓令 警字第七七六號

令任縣縣政府

據本廳視察員葛琛查報該縣公安局長槐蔭清係北洋高等警察學校畢業服務警界多年頗有經驗操守堅貞毫無嗜好對於巡邏下道查禁烟賭緝捕盜匪均有相當成績惟馭下欠嚴頗多物議辦理警察教練所亦嫌敷衍縣屬四局合署辦公已於三月一日實行對外不行文惟以縣府房屋太少各局仍在原址辦公公安局經費照舊開支警察教練所附設於第一區分局內地狹窄設備簡陋學警程度甚低查其畢業試卷甚有不能作答者所長及所監均由局長兼充教務主任李懷霖係外聘者月支津貼十二元學科教員由該局課員錢錦濤第一分局局員苗思南及僱員苗育圃等分別兼充各予津貼二元術科教員由教練員兼督察員吳劍俠兼充月予津貼二元該員等多無專門學識實難勝任各區分局長除第五分局長籍隸他縣外一二四等區分局長均係本區人現已調轉呈奉指令有案對於違警判單罰金聯單均已遵照實行惟不按月公布僅卷內擬有公布底稿調查戶口事宜該局擬於六月初着手舉辦至於委任警官尙能遵章辦理縣政府亦無佔用警額情事等情據此查該局長督屬不嚴警政前途豈能起色着即嚴厲督飭不得放任警察教練所爲造就初級警察人材應即設備遴選局內合格人員兼充教職員教務主任李懷霖既係外聘與章不合應由局內職員兼充以符定章違警罰金務須按月公布以昭鄭重調查戶口事宜應即切實辦理勿得疏忽合行令仰分別遵辦具報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 月 日

廳長魏 鑑

河北省民政廳訓令警字第八七三號

令鉅鹿縣政府

案據本廳視察員葛琛查報該縣各局合署辦公後雖設有聯合辦公室而實際上仍在原址辦公各局經費尙未核減該縣警察教練所歷任局長均未積極舉辦自王局長杰士到任後即計畫成立現已編造預算呈奉核准擬即着手辦理公安各分局長及分駐所長等均非本區人並無隱瞞情事公安局處理違警案件所有聯單判單均已實行罰金數目亦按月公布惟各分局對於判單及按月公布兩項手續尙未完備戶口調查事宜僅該縣公安局于辦理清鄉時曾由警察調查一次填表報縣平時戶口變動尙未由該局主辦係歸各區公所辦理該局所屬中初兩級警官如局員楊紫臻盧立通曹卿雲分局長盧錫恩代理督察員張景任教練員郭文欽及樓鎮分所長柴成棟等均未呈請核委又第一分局大田鄉分駐所長宋國英以程資不合奉令核駁有案統查該局所屬警官其程資與暫行任用辦法未盡相符該縣警察隊係歸公安局長直接指揮縣政府並無留作守衛及佔用警額情事理合報請鑒核等情據此查該縣公安局長王杰士對於警察教練所尙知籌畫辦理殊堪嘉尙應即督飭趕速限期成立

專案報查各分局對於填用判單與按月公布罰金兩項手續既欠完備應即嚴飭遵章辦理以符通例
調查戶口事宜業經

省令通飭在戶籍法未施行前仍歸警察辦理在案着即迅速籌辦務收成效各縣公安局所屬中初兩
級警官未經呈委者業經本廳通令限期呈請核委在案該縣楊紫臻等七八名竟不遵照請委又大田
鄉分駐所長宋國英前據該縣呈請委爲團城分駐所長前來當以資歷不合指令核駁飭另選合格人
員呈委在案該縣迄未遵令將該員免職實屬玩忽着限文到十日內迅將該楊紫臻等履歷證件審查
表件等遵章呈送來廳以憑核委大田鄉分駐所長遺缺着即另選合格人員呈候核辦至該縣警察隊
雖已劃歸公安局長直接指揮但警察隊名稱仍有未合仍須轉飭遵章改稱公安隊以符定章合行令
仰該縣遵照併轉飭分別遵辦具報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 月 日

廳長魏 鑑

河北省民政廳訓令 警字第九三七號

令柏鄉縣政府

案據視察員葛琛報稱竊奉令視察各縣有無不合法之團體組織有無反動份子鼓惑其間應專函呈

報等因奉此視察員於馳抵柏鄉後違即嚴密調查謹將該縣於本年五月間發現偽軍及有時發現共黨反動標語傳單情形陳述於左查該縣於民國十七年時曾有紅槍會之組織經軍隊痛勦後近數年來已銷聲匿跡本年五月間適值國難緊急之際該縣據報有匪軍百餘名在該縣及寧晉等處乘機圖謀起事擬在該縣內步鄉集合經該縣派警勦捕在劉洛斷家搜出槍械子彈自行車文具關防委任狀師旅團長名片等件偽稱中華民衆抗日救國軍除首犯乘夜遠颺外先後捕獲王金魁等十一名經該縣呈奉

省政府電令解交就近駐軍訊辦該縣當即電請駐邢霍旅查照旋得復電拒絕收訊遂又電呈

省政府請示旋奉令解交駐高邑霍旅查照現尙在往返電商中又查該縣城內有時發現共黨反動標語傳單現時並未發現等情據此查該縣地方既曾發現匪軍及反動標語傳單等事自應隨時注意以免滋蔓合行令仰該縣即便遵照督飭所屬嚴密防緝勿稍疏忽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 月 日

廳長魏 鑑

河北省民政廳訓令 警字第九五四號

令堯山縣政府

警 務 旬 報

案據本廳視察員葛琛報稱該縣關於合署辦公一節業於三月一日實行惟實際情形與原定五項原則之精神尙未悉符又公安局教練所學警程度過低其中有不識字者對於課程實難領悟該所附設於縣府內設備亦極簡單第二期學警畢業考試實際上並無試卷但卷查該縣公安局長邱文芝曾將畢業試卷成績呈請該縣政府轉報有案顯有虛報不實情事處罰違警案件罰金數目並不按月公布調查戶口事宜現歸自治區負責辦理公安局並未籌辦該縣第二公安局長邱明祐學歷不合業經請委核駁該局課員趙金桂馬隊隊長梁希臣公安隊長晁福林均未呈委又該縣自邱局長文芝到差以來發生命盜案各一起尙未破獲辦理東良村商洛祥賭案當時未將該賭犯等帶局訊辦次日由該村村長崔沾恩代交罰金十三元完事手續亦有未合等情據此查合署辦公關係通案亟應切實遵令辦理警察教練所係爲整頓警政最要之途所取學警竟有目不識丁之人濫竽充數訓練期滿毫無成績不惟虛耗警款抑且有碍警政之進行殊屬非是至該所設備凡應需物品在可能範圍內務須設法力求完備以壯觀瞻第二期學警畢業如果試卷成績係由該局長假造欺蒙上級官署尤爲不合應即查明予以相當處分以示儆戒關於處罰違警案件罰金數目並宜按月公布以示公開而杜流弊調查戶口應即遵令妥爲籌備令公安局從速遵辦務收實效第二分局長資格既屬不合自應飭由公安局遴員接替連同該局課員趙金桂馬隊隊長梁希臣公安隊長晁福林照章簽由該縣轉請核委該縣命

盜各案未破獲者應即督飭警團限期破獲以靖匪氛又公安局擅罰東良村賭案已屬非是乃手續又復不合該局長應予記過一次並由該縣查明糾正以上指示各節仰即分別遵照辦理報查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 月 日

廳長魏 鑑

河北省民政廳訓令 警字第九七〇號

令柏鄉縣政府

案據本廳視察員葛琛報告視察該縣警務情形內稱查該縣公安局關於應辦事項大致尙無不合惟處罰違警案件對於判單現未實行任用警官一案課員李毓華督察員郭進德教練員張學乾公安步隊隊長魏鳳先公安馬隊隊長黃連昌第一分局局員張文藻等均未呈請核委代理第二分局局長李振元代理第三分局局長李元凱已經呈請委用核其履歷程資與任用警官暫行辦法未盡相符報請鑒核等情到廳查處罰違警案件判單一項最關重要務須遵照格式切實添用不得仍前敷衍致生流弊復查課員李毓華前在一區局員差內呈請加委當經查核該員資歷不合以警字第二五七四號指令飭即另選在案迄未補選前來竟又改爲課員其郭進德張學乾魏鳳先黃連昌張文藻及第二區分局長李振元第三區分局長李元凱等亦均未請核委實屬玩忽姑念該縣長局長到任未久從寬免議

第 四 十 四 期

命 令

三 四

着限文到十日內將各該員履歷證件審查表等專案呈候核奪勿再違延干咎合行令仰該縣遵照辦
理具報此令

中 華 民 國 二 十 二 年 月 日

廳 長 魏 鑑

指 令

河北省民政廳指令

指令警字第9071號令滿城縣政府爲呈報轉發楊寶珍委令證件並由縣派代理第一區分局長請鑒核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077號令趙縣縣政府爲呈送公安局概況調查表由

呈表均悉仰候彙案辦理表存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078號令齊晉縣政府爲報轉發劉墨林王兆熊委令暨證件請鑒核由

第四十四期

命 令

兩呈均悉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079號令大名縣政府爲報轉發靳伯華委令暨證件請鑒核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113號令東光縣政府爲呈報轉發劉鼎臣等五名合格證書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114號令房山縣政府爲呈送公安局各項圖表請鑒核由

呈悉附件存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三五

指令警字第9115號令房山縣政府爲呈送公安
局二十二年七至九月份支付計算書表由

呈悉書表存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116號令滄縣縣政府爲呈送公安
局編造支付概算等書請鑒核由

呈悉書表存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117號令滄縣縣政府爲呈送公安
局十月份支付概算書請鑒核由

呈悉書存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118號令曲周縣政府爲呈送公安

局十月份支出概算計算書及對照表由
呈悉書表存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119號令靈壽縣政府爲呈送公安
局二十二年十一月份支付預算書由

呈悉書存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120號令新河縣政府爲呈送公安
局十月份支出計算書及對照表由

呈悉書表存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122號令河間縣政府爲呈報轉發
孟慶雲委令證件請鑒核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123號令新河縣政府爲呈報轉發

仲偉鐸劉占元委令証件請鑒核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124號令良鄉縣政府爲呈報轉發

王敞吳錫恩劉振宇孫國瑞等委令証件由

兩呈均悉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125號令欒城縣政府爲呈報轉發

馬秉義周建章郝蔭楓荀德溶等委令証件由

兩呈均悉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126號令鉅鹿縣政府爲呈送公安

第四十四期

命 令

局各項圖表請鑒核由

呈悉附件存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064號令晉縣縣政府爲呈送公安

局第三區分局長劉春海證明書由

呈悉查該縣公安局所保劉春海一名附送民國

學院證明書一紙經函詢該學院查覆認爲確係

偽造並請予以相當處分等因合將原函及證明

書鈐模一併附發仰該縣長即將該劉春海撤職

依法擬處具報勿稍徇隱附件辦畢仍繳此令

計發北平民國學院原函一件附原証書鈐模二份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128號令獲鹿縣政府爲報轉發卜

慶餘委令証件請鑒核由

三七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129號令新城縣政府爲報轉發閭

著明委令證件請鑒核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131號令正定縣政府爲呈送公安

局二十二年十月份支出概計算書及收支對

照表請鑒核由

呈悉書表存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132號令威縣縣政府爲呈送八九

十月份警款四柱清冊請鑒核由

呈悉冊存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133號令冀縣縣政府爲呈送警察

教練所十月份計概算書對照表由

呈悉書表存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134號令冀縣縣政府爲呈送公安

局十月份概計算書及對照表請鑒核由

呈悉書表存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135號令齊晉縣政府爲呈送公安

局二十二年一月至十月份預計算對照表及

二十一二兩年度決概算書請鑒核由

呈悉書表存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136號令徐水縣政府為呈送公安

局十月份支出計算書表請鑒核由

呈悉書表存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170號令雄縣縣政府為呈送公安

局課員張毓梓等証表各件請鑒核由

呈暨附件均悉查張毓梓吳世傑張作新三員資

歷相合准予委任委令及前送證件一併附發仰

飭轉給具報李瑞生仍無學校出身張學孔警察

經驗不足均難核委又卷查該縣公安局前第三

區分局長袁德恒及續保之邢潤棠王黑營分駐

所長朱際清三員均因未具學校出身經本廳先

後指令停職另選合格人員呈核各在案茲查該

第四十四期

命令

局十月份官員表該員等仍復任職實屬玩違功

令該局長李壽泉着予記大過一次以示懲儆併

飭於文到五日內遵照先令各令迅將不合格各

警官一律停職遵章另選妥員連同證書證件趕

速具報倘再延違定予嚴處不貸附件分別存還

此令

計發委令三件發還

張毓梓 吳世傑
張作新 李瑞生
張學孔 證件五冊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195號令曲周縣政府為呈報公安

局各分局所隊啟用鈐圖記日期並送印模請

鑒核由

呈悉印模存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三九

指令警字第9196號令石門公安局爲呈送警察
教練所本年十一月份支付概算書請鑒核由
呈悉書存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244號令武昌縣政府爲報轉發丁

世琦張鴻慈委令證件請鑒核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245號令獻縣縣政府爲報轉發張

奇峰等十五名委令證件請鑒核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246號令南樂
廣宗縣政府爲呈送公

安局概況調查表請鑒核由
呈表均悉仰候彙案核轉表存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247號令武強縣政府爲報轉發任

垢生張清恒委令證件請鑒核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248號令藁城縣政府爲報轉發楊

修德委令證件請鑒核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249號令肅寧縣政府爲報轉發宋

濟明等三名委令證件請鑒核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⁹²⁵¹號令鹽山縣政府爲呈報轉發

高明善李恩海張振武楊芝榮等證件委令請

鑒核由

兩呈均悉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⁹²⁵²號令藁城縣政府爲呈報轉發

張恩貴等證件委令請鑒核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⁹²⁵³號令阜平縣政府爲呈送公安

局二十二年度十十一十二月份支付概算書

及八月份支出計算書請鑒核由

呈悉書表存此令

第四十四期

命 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⁹²⁵⁴號令涇水縣政府爲呈送本年

九十兩月份公安局概計算書對照表由

呈悉書表存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⁹²⁵⁵號令沙河縣政府爲送公安局

二十二年度概算書暨月份概計算書對照表

由

呈悉書表存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⁹²⁵⁶號令鉅鹿縣政府爲報轉發王

瑞符委令證件請鑒核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四一

指令警字第9258號令 大興 密雲 縣政府為呈送公安
局概況調查表請鑒核由
呈表均悉仰候彙案核轉表存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263號令 獻縣縣政府為呈送公安
局二十二年十月份計算書表及十一月份預
算書請鑒核由

兩呈均悉書表存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264號令 獻縣縣政府為呈送公安
局教練所二十二年十月份計算書表及十一
月份預算書請鑒核由

兩呈均悉書表存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265號令 南宮縣政府為呈送公安
局二十一年度決算報告書收支對照表伏乞
鑒核由

呈悉書表存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266號令 永年縣政府為呈送公安
局二十一年度二十二分七八九十等月分
概算書各一份請鑒核由

呈悉書存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267號令 武清縣政府為呈送公安
局警察教練所二十二年度十一月十二月份
支付概算書由

呈悉書存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⁹²⁶⁸號令武清縣政府爲呈送公安局第二十二年度十二月份支付概算書由

呈悉書存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⁹²⁶⁹號令武清縣政府爲呈送公安局警察教練所二十二年十一月份計算書由

呈悉書表存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⁹²⁷⁰號令唐山公安局爲呈送礦區公安總隊暨各大隊二十二年十月份支出計算書據請鑒核由

呈悉件存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⁹²⁸⁹號令任縣縣政府爲呈送公安局第二區分局長袁驥良照片請鑒核由

呈悉照片存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⁹²⁹⁰號令邢台縣政府爲呈覆楊維棟確於十九年二月在本縣公安局充任課員請鑒核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⁹²⁹¹號令文安縣縣政府爲呈送公安局十月份支出計算及收支對照表由

呈悉書表存此令

指令警字第9292號令成安縣政府為呈送公安局二十二年十月份概計算書及收支對照表
由

呈悉書表存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293號令房山縣政府為呈送公安局本年七八九三個月計算書收支對照表請
鑒核由

呈悉書表存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309號令無極縣政府為遵令補送公安局七月份警政統計表請鑒核由

呈表均悉核尙相符應准存查此令

指令警字第9335號令徐水縣政府為呈報轉發劉慶文委令證件請鑒核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336號令武清縣政府為呈報轉發陳慶壁楊雨亭尙世文委令證件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337號令故城縣政府為呈報教練員祕熙灝課員王萬寅委令證件由

呈悉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警 務 旬 報

指令警字第9338號令廣平寶坻縣政府爲呈送公安

順義

局概況調查表請鑒核由

早表均悉仰候彙案核轉表存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339號令冀縣政府爲呈報轉發鄭

廉才王志盛姚德舜等委令證件由

三呈均悉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341號令吳橋縣政府爲呈送公安

局本年九月份計算書對照表及十月份概算

書請備案由

早悉書表存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342號令保定公安局爲呈送本年

十一月份警察教練所經費支付概算書請分

別存轉由

呈書均悉仰候彙案辦理書暫存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指令警字第9343號令曲陽縣政府爲呈覆遵令

更換公安局分局長所長情形及積欠警餉原

因請鑒核由

早悉積欠警餉仰仍積極籌措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 日

寒 旬 寒 露

第四十四期

命令

四六

河北省民政廳指令爲據 各縣政府呈送官員槍彈月報表由二十二年十二月 各種公安局							
警字第 9257號	同	同	同	警字第 9250號	警字第 9130號	同	警字第 9121號
南樂縣政府	臺城縣政府	新樂縣政府	廣宗縣政府	肅寧縣政府	冀縣縣政府	易縣縣政府	曲周縣政府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本年十月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呈表均悉核尙相符應准存查仰仍督飭按月依限造報勿延爲要表存
							批 語 備 考

第四十四期

命令

四七

警字第 9340 號	同	同	警字第 9334 號	同	警字第 9313 號	警字第 9313 號	警字第 9312 號
河間縣政府	堯山縣政府	衡水縣政府	深縣縣政府	慶雲縣政府	寧河縣政府	文安縣政府	唐山公安局
同	同	同	本年十月	同	同	本年十一月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呈表均悉核尙相符應准存查仰仍 督飭按月依限造報勿延爲要表存	呈表均悉核尙相符應准存查仰仍 按月依限造報勿延爲要表存

第四十四期

命 令

四八

河北省民政廳指令爲據各縣特種公安局呈送外僑調查表由 二十二年十二月								
警字第 9260號	警字第 9259號	警字第 9127號	同	警字第 9075號	警字第 9074號	警字第 9073號	警字第 9072號	指令號數
平鄉縣政府	永年縣政府	完縣縣政府	霸縣縣政府	大名縣政府	清苑縣政府 保定公安局	新樂縣政府	高陽縣政府	處所
本年九月 十八日	同	同	同	同	本年十月	本年九月 十日	本年十月	月份
同	同	呈悉空表存	同	同	同	呈悉表存	呈悉空表存	批
								語備考

第四十四號

命令

四九

警字第 9332 號	警字第 9331 號	警字第 9330 號	警字第 9311 號	警字第 9310 號	警字第 9262 號	警字第 9261 號
樂城縣政府	唐山公安局	堯山縣政府	慶雲縣政府	文安縣政府	塘大公安局	廣宗縣政府
本年十一月	同	本年十月	同	本年十一月	同	本年十月
同	呈悉表存	同	呈悉空表存	同	呈悉表存	同

第 四 十 四 期

命 令

五〇

▲▲法 規▼▼

警官高等學校畢業學員分發實習綱要

第一條 本綱要依警官高等學校畢業學員分發實習章程第十一條之規定制定之

第二條 分發學員應依下列程序次第實習之

一、第一月實習警士勤務如守望巡邏及其他警士應辦事項

二、第二月實習警長勤務如領班查勤及其他警長應辦事項

三、第三月實習巡官勤務如督率長警稽核勤務及其他巡官應辦事項

四、第四月實習行政科員職務如擬辦關於行政警察一切事項之文件

五、第五月實習司法科員職務如審訊案件及擬辦關於司法警察一切事項之文件

六、第六月實習科長職務如假擬辦法及審核稿件

第三條 第三月至第六月之期間除練習巡官科員科長之職務外再得由主管長官酌量情形命其練習其他相當之職務

第四條 分發學員於實習各項職務時應受各該主管長官之指導

第五條 分發學員應將實習心得作成報告書并詳細調查所在地之警務狀況於實習期滿後一併呈報內政部備查

第六條 本綱要自公布之日施行

高等考試及格人員分發規程 國府公布

第一條 本規程依公務員任用法第九條及任用法施行條例第十八條之規定制定之

第二條 高等考試及格人員之分發依本規程辦理

第三條 高等考試及格人員應於銓叙部公示報到期間內依左列規定向銓叙部報到但得以書面爲之

一、填寫志願書

二、呈繳最近二寸半身像片二張

三、呈驗及格證書及經歷證件

第四條 銓叙部於報到期限截止後應將報到人員按其考取科別名次將擬分發機關及員額分別造具清冊呈由考試院轉呈國民政府向中央或地方相當機關分發之

第五條 銓叙部斟酌高等考試及格人員之志願辦理分發時依左列標準行之

一、同一志願請求分發人員過多時應以高等考試及格名次居前者儘先分發其餘人員依其第二志願分發之

二、第二志願請求分發人員過多時仍以名次居前者儘先分發之

三、前兩款之分發猶有餘額時其分發由銓叙部決定之現任或曾任各該機關公務員經考試及格請求分發機關服務者不適用前項之規定

第六條 高等考試及格人員除法令別有規定外凡曾任委任職二年以上提出任卸年月切實證明文件經銓叙部審查屬實者分發各機關任用其無曾任經歷或曾任經歷不滿二年者分派各機關學習

第七條 分發各機關任用人員如該機關無相當員缺時得先以委任職叙用並支薦任初級二分之一以上之俸額

第八條 分派各機關學習人員應由被分派機關酌派職務並指定相當人員負責指導之在學習期間支薦任初級三分之一以上俸額

第九條 現職人員分發或分派原機關叙用或學習時其原支俸額較本規程規定為高者依其原支俸額

第十條 學習人員之學習期間定為一年學習期滿成績列甲等者由銓叙部分發以薦任官試署列

乙等者減月俸十分之一並延長其學習期間半年列丙等者減月俸十分之二並延長其學

習期間一年但均以延長二次為限期滿成績仍列乙等以下者停止其學習及分發任用

第十一條 學習人員在學習期內如被分派機關認為成績優良得酌量縮短其學習期間請由銓叙

部提前分發各該機關任用之

第十二條 學習人員學習期內之成績由被分派機關填具學習成績考核表連同學習日記簿送由

銓叙部審查決定之

第十三條 不同科別之高等考試及格人員分發同一機關任用時應按其考取科別分發開單遇有

缺出由機關長官依任用法第五條之規定分別叙補

第十四條 被分發機關對於分發或分派人員如不能悉數予以任用或學習時得照第五條規定之

標準分別轉分所屬機關但須將轉分情形報由銓叙部備案

第十五條 分發人員有左列情事之一者得由銓叙部呈請考試院轉呈國民政府改分或調分

一、銓叙部認為必要時

二、中央或地方各機關調用時

三、分發人員因有特別情形呈經銓叙部核准時但每人以一次爲限其已有職務者非任用滿一年後不得爲之

第十六條 分發任用人員領到分發憑照後分派學習人員於領到分派學習公文後應依程期表規

定期限向被分發機關報到到達期限自領到憑照或公文之次日起算不能依限到達者應詳叙理由呈請被分機關核辦

第十七條 高等考試及格人員不依第三條之規定者不予分發或分派

分發任用或分派學習人員不依第十六條之規定者停止其叙補或學習

第十八條 志願書學習成績考核表學習日記簿之格式及分發程期表分發憑照由銓叙部定之

第十九條 本規程自公布之日施行

修正河北省查驗民槍給照暫行規則

廿二年十一月六日
省府修正公布

第一條 凡本省商民及地方法團及各機關人員並旅居中國之外國商人教士等自衛之槍均爲民

槍其查驗及給照概依本規則辦理

前項應驗之槍以鋼彈或鉛彈施放者爲限

第二條 槍照由省政府印製編號蓋印由各縣局按需用數目請領填發

- 第三條 槍照定爲三聯第一聯繳存省政府第二聯存該管縣局第三聯發給領照人收執槍照背面應將本規則條文印入
- 槍照格式及登記冊式附後
- 第四條 領照人須備具申請書註明槍之名稱號碼覓具保證經該管縣局查驗無異後發給之於每月終分報省政府及民政廳備案
- 第五條 各槍照內須註明槍之名稱號碼並於槍托上烙印該管縣局地名但角托小槍不便烙印者免烙
- 槍照與槍須同置一處
- 第六條 每槍發給執照一張收照費一元但警團公有之槍免收照費
- 第七條 已領照之槍遇有意外損失應立即報明該管縣局查明屬實後將原執照呈送省政府註銷如槍照遺失亦應報請註銷並依本規則之規定另領新照
- 第八條 槍枝轉賣時應將槍照一併交給承買人由承買人另行請領新照並將原執照繳由該管縣局呈送省政府註銷
- 第九條 已領照之槍如查有接濟匪人情事應將持有人及保證人一併依法究辦

第十條 查驗由該管縣局於每年十二月舉行一次如發現槍枝與照內所載不符時應立即查究並將其槍械先行沒收仍將查驗情形分報省政府及民政廳備案

第十一條 各縣局應在征收照費內提留四成作為辦理給照及查驗費用其餘六成按月造冊報解省政府

第十二條 本規則施行後應由各縣局佈告凡持有應領照之槍者限六個月內呈報領照逾期自請補領者加倍收費倘延不請領經該管縣局查出以私藏軍火論罪

第十三條 凡經註冊烙印給照之槍械即受省政府之保護無論何項軍隊不得收繳

第十四條 此項槍照在省境內一律有效其曾經按照本省查驗民槍給照暫行規則辦理有案者亦同

第十五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改之

第十六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

(此照用厚紙印製每聯紙長壹遺尺七寸寬三寸六分其橫鑿格長度均如式製)此聯繳省府存查

轉發槍照機關				領照人		保證人		中華民國	
槍名稱	槍身號碼	子彈數目	槍照號碼	姓名	住址	姓名	住址	年	月
				姓名	住址	姓名	住址	日	日
河北省政府民槍執照存根									

字第 號 此聯存各縣局

轉發槍照機關				領照人		保證人		中華民國	
槍名稱	槍身號碼	子彈數目	槍照號碼	姓名	住址	姓名	住址	年	月
				姓名	住址	姓名	住址	日	日
河北省政府民槍執照存查									

字第 號 此聯發給槍械所有人收執

轉發槍照機關				領照人		保證人		中華民國	
槍名稱	槍身號碼	子彈數目	槍照號碼	姓名	住址	姓名	住址	年	月
				姓名	住址	姓名	住址	日	日
河北省政府民槍執照									

警 務 處 印

警 務 處 印 警 務 處 印 警 務 處 印

論

著

怎樣使用警犬？

(續) 郭思正

三、使用警犬者應有的資格 使用警犬，並非任何人皆能勝任，因為警犬終於是一個下等動物，所以沒有自主的觀念，沒有果決的能力，而祇知一味擁護信賴其教導者。以故這個警犬的引導者，應當將自己的心理和犬的心理，互相印証，使牠泯滅了和人不是同類的觀察。所以警犬使用者，第一要有卓越的識見和純潔的人格，第二要有濃厚的愛情和慈惠的天性。如果有了卓越的識見，則定能通達警務，遇事鎮靜。有了純潔的人格，則定能事信力強，辨別力敏，同樣有了濃厚的愛情，則定能為犬所親近。有了慈惠的天

性，則定能為犬所信賴。須知使用者乃警犬的伴侶，伴侶合作，乃能盡量發揮其作用。否則與使用者之間，既無信仰，又不親近，一旦有事，豈有不失敗者。不過所謂對於警犬的愛情，決非漫無準繩，必須以理智的作用，方能不失中庸之道，同時更須持之以極強烈的忍耐性，嚴守規律，蓋過與不及，皆錯誤的表現也。至於毅然決然，不撓不屈，更是訓練警犬的一件不可或缺的要素。要之，對於警犬而欲其自由使用，得以完其職責，固非盡人所能為者，故須具有智的情的要素而後可。然智的要素，人類高出於犬者萬倍，且更可從而習之，特情的要素，則非天生有慈愛素質之人，到底不

能達其誠實懇切之反應。故使用者的選定，若徒求之於教育程度之高尙，不問其心性之近否，有時終遭失敗，可不待言也。

警 務 旬 報

四、使用警犬者應有的知識 使用警犬者，固得有其相當的資格，但是又不可不有犬類學所關連的多量的知識。就是關於犬的體格，素質，性情，生活的條件與生活狀態，以及犬的種類，來歷，無不從而加以深刻的研究，和明瞭的觀察，這便不能不有犬類學的知識。

善良的警犬，須有善良的教育，故使用者。對於警犬，從幼小之時起，便當使牠不離身旁，同時施以相當的飼養和訓練。但是飼養和訓練的知識，固可從書本上或自己的經驗

上去追求，同時對於畜犬家，愛犬家，以及警犬使用者的前輩，也要常常諮詢，去搜集各種材料，分析比較而研究之。擇其善法而從之，其不善者立改之，這是警犬使用者應有的注意之處。

在過去警犬活動的範圍，僅限於警戒的保安事務。但是現在，已漸漸擴大到刑事審查的事務，因是警犬實是司法警察一個重要的助手，所以從事搜查事務的使用者，對於刑事搜查技能，不可不具有特殊的力量，不然，雖有善良的警犬，也不能解決一般的問題。是故使用者，又須具備刑事搜查上的技能，依其學問經驗而充分發展其明敏的理解力，這樣纔能盡量解決一般的問題，而警犬亦可

以發揮其本身上偉大的效率。人類社會，一天比一天複雜，而智慧也一天比一天進展，故犯罪者也常常因為人智發達的關係，而極迅速的消滅其證據，或模糊其事實，所以遇有變故偶發，應該立刻理解和判斷其特有的現象。同時更及於各種之聯絡，以敏捷之手段，追求其因果，這是關於刑事事務者所當留心的事情，至於因連帶而發生一種當執之職務，與應盡之責任，是即以社會上所已發現之各變端，根據綿密的論理的法則，以推斷考求，更研究其相關之諸般情形，藉以推測其犯罪之心理與現象之關係，並測及其動機，是又從事一般刑事事務上之任務。警犬使用者有了這樣的思慮識見，則當犯罪搜查

時，方能運用警犬以收奇效。如果使用者是一個不學無術之輩，則無論犬之如何伶俐，如何努力，亦不能解決何等問題。所以於犯罪之地，怎樣方能令犬適應情事？怎樣使用於犯罪搜查才能十分正確？利用警犬能常常這樣考慮判斷，並由使用者為之畫策，警犬才不致盲於行動而無所適從。在歐美各國其使用者每因畫策不周，遂致犬之動作缺乏正當之誘導，而遭失敗者比比皆是。是以關於蹤跡之發現，與蹤跡保存等事，固不可不以熱心毅力以為之，若過於信賴其助力，則必易錯誤矣。總之，犬在事實上為刑事警察之助手，而利用此助手之是否有效，則全在使用者之能力如何耳，如果使用者關於刑事上

之技能及教育程度甚高，則使用警犬之效率，亦必因之以擴大，此致為預言者。

報 旬 務 警

五，使用警犬者應有的用具。使用警犬當然不能完全徒手，而必須運用相當的用具。不過使用警犬的用具，最好是輕便簡單，其不關重要者，寧可省去。至於衣服，其上身所服者或布或帛，要以能吸收人體之發汗者為良。若當大雨，則應預備油靴，帶巾，橡織雨衣，與多數之鬆軟棉巾，且更必攜帶手槍，裝好子彈，妥扣其機鈕，以備不虞。惟此一切用具，為搜查上所必要者，務宜採取極小形的，以便完全收納於一個革囊之中。而此革囊並須附有合式之紐結，俾得帶於腰部之左方，庶能隨意取用。

茲將搜查上最應有的用具，分列於下：

- 1 日記本及鉛筆（自來水筆亦可）此所以備作記載事實，登錄證據，及經過一切與製圖之用。
- 2 正確之時表。
- 3 應用詳細地圖。
- 4 顯微鏡。這是預備作精查微細物件與足跡，或指紋之用，但以極精大者為合格。
- 5 小刀。
- 6 米達尺或捲尺。
- 7 清水壺。此非備盛飲水者，乃用以儲少許清潔涼水，專作犬之任務時或進行潤鼻之用。

8 測量用器。

9 測步器 使用者有此器具，乃能正確計算步行的距離，這在刑事搜查上，是有很大的效驗。

10 玻璃管 用這個預備存儲証物之用，例如凡遇微細之物體，斷片，血痕，附着物，毛髮粘有物，以及植物碎片等，必須用此種管類，並須多附帶嚴密的軟木塞，以便隨時應用。

11 乾電池手燈。

12 洋燭及火柴。

13 火箸或鑷子 是專備作採取罪人臭氣附有物之用。

14 小口玻璃瓶 凡犯罪者所持過之物，或

曾供犯罪用物，以及犯人之遺棄物，如手巾手套圍脖錢袋等類，均附有罪人之臭氣，倘須安全保存其臭氣，是必以攜帶此種玻璃瓶為最要，然有一時因備辦較難，急待應用，則以潔淨之磁罐，或燒磁之洋鐵器具，暫為代用亦可。但收容物體之前，必須洗淨，且必附有活塞或厚蓋，更須預備布類數方，得以嚴密封紮為要。至此種用物，遇有體大不能納諸佩囊時，則直置之背包中，或另携之亦無不可。

此外如手杖及護身用之器具等，多為作業之妨礙，以不攜帶為宜。並每於搜查完竣後，務必整理其用具，使有一定之次序。如有破

損或不足者，則急宜修理之，補充之，或有不潔，更須洗滌之，這是極為重要的。

(完)

▲▲專

載

政治總報告案

(續前)

蔣中正

「夫革命爲非常之舉動，所歷者，皆爲坦途，無顛蹶之虞。」這一段內有幾句話，要請各位格外注意，所謂人民權利，與人民幸福，當求其實，不要徒慕虛名，但求好看。我們這幾年來，政治的缺點，就是在徒慕虛名，不求實際，究竟作得怎樣？恒置之不問。所以我們這次約法草案，也就是注重在實際方面的。現在已到訓政時代，決不能再像軍政時代一樣。軍政時期，往往就是預定了種種政策，每因諸事障礙，不能照計劃進行，然此時期不能進行，人民或當能諒解，以爲政府不先掃除叛變軍隊，是不能給國民謀幸福和權利的。但是現在既已到了訓政時期，我們所定的行政計劃，就不能和軍政時代一樣。無論在約法上或平時政令上，甚至講一句話，都要切實去作，有一個字作到一個字，就是我國一句成語所謂：實事求是的便是。所以這一次約法問題，我們也是注重總理兩句話，凡事當務其實，不當徒襲其名，這樣依照步驟逐漸進行，才可以使人民遵守，及政府遵守。「爲民國計，爲國民計，茲將建國大綱二十五條開列於左：—

這是總理親自爲建國大綱寫的序文，我們應當格外注意閱讀才是。本席在致開會詞的時候，

對於政治報告的缺點和政治現狀，已經講明詳細情形。今天所發的印刷品內，也已具備，現在只可從略不再贅述，請各位原諒。

此外還有一點，現在政治報告的時候，要附帶說明的，就是政治和黨的關係，我們爲能明瞭這一點，昨天各代表對於約法所提出的問題，也許可以解決一部分。我們知道無論那一國的政治，不是單純的，不是在表面上看就可了事。要處理一國的政治，在內部一定有很複雜和微妙的組織與系統，我們中國的國民政府也是如此。這種道理，爲時間所限，不能詳細解釋，現在祇可用一個比喻來說明：吳稚暉先生，對於我們政治系統的關係，常常拿共和民主國家的成例來比擬，說得很簡單又很明瞭。他說：

「中國國民黨在訓政時期，代表國民大會，行使中央統治權。」可知中國國民黨在訓政時期，是一個最高的機關，中國國民黨裏面，有一個中央政治會議，就好像共和民主國家會議，是一個最高的立法機關，無論什麼法律案，都經由立法院通過後，才能有效，才能由政府去發布施行。不知立法院所通過的重要法律案，更須由中央政治會議決定原則，立法院才可通過法律案，所以中央一執行委員會政治會議一，才是最高的立法和政治指導機關。而國民政府只是在黨的指導下一個最高的行政執行機關。我們如不明瞭這一點，就以爲國民政府，總

攬中華民國之治權，一切宣戰、媾和、締結條約，以及預算決算，都由國民政府掌理。其實這些問題，一定先由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交給中央政治會議去決定原則，待中央政治會議把原則決定以後，才能由國民政府各院部去公布施行。所以中國國民黨和國民政府的關係，并不是隔斷的，一切權力全操於中國國民黨，由中國國民黨決定以後，才交國民政府去施任，沒有一件事情，可以經國民政府自由去行動。不過這一點意思，爲什麼在約法裡面，沒有很顯著的規定？爲什麼除了訓政綱領一章之外，沒有中國國民黨的字樣？這在起草時，實在經過很詳密的考慮。各位對於各國的憲法，一定很有研究，我們看無論那一個國家，凡是運用政治的力量一定不在根本法律內詳細的規定，所以我們在約法內除了訓政綱領以外，就都省略了。我們如果了解這層意思，可知中國國民黨和國民政府的關係非常密切，非常融洽，無待有條文的規定。

其次本席還須拿政治總報告結中的一段話，作爲現在口頭報告的結論，至於各項事業之將來計劃，已各從其類，分述於前，固可無庸再陳，免涉煩瀆。雖然，政府施此，猶以物有本末，事有終始，建國之道，造端必宏，關於根本大計，誠有不能不明白揭示，以與國內賢豪共爲商榷者。今試鄭重申述於下：

國家政治，本以與時俱進爲原則。充其所至，原無止境，而我總理貽謀建國，劃分三期，由軍政而訓政，而憲政，憲政時期之規模，全在訓政時期有以開其始而植其基。政府秉中國國民黨付託之重，全國人民屬望之殷，治權所寄，責任非輕，漫無歸宿，是圖其遠者大者於戡暴勝殘之後，立久安長治之規，計日成功，不愆不忘，庶足以明訓政之綱領，而樹憲政之先聲。當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時，規定對內政策第十五項，對外政策第六項，認爲黨綱之最小限度，現值軍事告終，訓政結束之際，政府總攬治權，自必循此途徑，淬勵奮發，次第求其實現。如再歸納之，則曰對內以促進地方自治爲中心。其他各項，皆當附麗於此。以次相及，而未敢稍弛焉。對外以取消不平等條約爲中心，其他各項，亦皆附麗於此。以次相及，而未敢稍弛焉。

(未完)

▲▲介

紹▼▼

一個模範警察

李泥生

一個沉陰的晚上，雪似下不下的飄舞着雪花，荒涼大地畢竟蓋上了一層白色的鵝毛地氈，萬籟俱寂，鴉雀無聲。就是那每日賺錢供嘴吃飯的拉車夫，在街上也為數極少，大概都是怕冷的原故，不敢出來了罷？在這靜悄的空氣裏，突然為一種悲慘的聲音打破，微微聽的一個老年的婦人帶哭的說道：

「孩子，我以為你還是不去的好，不說別的，你肯丟下你年邁而無人照管的母親作那危險的事去麼？」在這種音波傳出來之後接着就是咽嗚的哭聲，這時空氣更為黯淡，大地的一切都為這悲聲淹沒了。等一會就聽見有

個青年人說道：

「媽！你不要再哭罷！哭出病來可教我怎麼好，你不好容我再想一夜呢！」那老年婦人接着說道：

「不去就得了！想它幹麼？難道你還有去的意思麼？一個大學畢業生，那裏找不出事來作，好歹還可當個教員呢！每月賺五六十塊錢也够我們用的了。」那青年聽了這段話以後，不住的在地上躡來躡去，縐着眉頭，兩手插在他那破亂的學生服的口袋裏，用他那靈活的腦子想些話來回答他的母親，好讓他母親得着了安慰。停一會他就緊貼着他母親的左邊坐下，輕輕地用他的手絹替他母親揩那未乾的淚珠，表示他誠懇熱情服從了

他母親的樣子，並且低聲柔軟的說道：

『媽！我決意不去了，你不是說教我當教員去麼？倒提醒我了，我有一位朋友是華中學的校長，我馬上給他去一封信，就會成功的，媽！你說好不好？』那老年婦人聽了這些話以後，好像得了珍寶般的快活，急忙說道：

『真的麼？這才是正理呢，念書本來不是爲做官發財；就是當教員教書，那有個去當警察的理呢？古語道：

『好男不當兵，好鐵不打釘』你想我自從你父親死後，所有的財產都爲供給你讀書花完了，我爲的什麼？你要是當了兵，不特與我的目的相違背，就是親戚朋友們也都要

笑恥你呢！好孩子！快給你的朋友寫信去罷！』那青年聽了這些話以後，總然有很多的話駁覆他母親，因爲不讓他母親煩悶起見，所以就默然不語，面呈歡笑內心確有一種說不出來苦痛的樣子，順口說道：

『天不早了，你亦該睡覺了！信，我今天晚上我寫』他一邊說着，一邊把他母親用手攙起，一步一步地向他母親的睡房走去，那老年婦人隨走隨說道：

『你也睡去罷！不過你有什么可預備的，今天想好了，明天告訴我，我好給你預備，被子不是前幾天新洗過的麼？』那青年很柔和的說道：

『沒有什麼可預備的，你老放心罷！總

然有，我亦會自己料理的。」在他安息之後，屋中景象愈覺淒涼，微弱的燈光閃閃地照着，好像預示他前途更沒有盼望的一般，只有那在牆壁上印着他個人的人影與他表同情然，再無有一人與他消愁解悶，商酌這件事到是怎麼辦的好，所以他嘆了一口氣道：「哼！當教員也須有人，談何容易，他老人家那裏知現代教育界的黑暗呢？我也不是那一派的份子，怎麼會教我奪得一席呢？社會……罪惡……那有真人類存在的價值呢？當警察也不是爲人群服務麼？不貪不污倒覺的清白些」正在他猶疑不決的當兒，順手從棹上拿起一張晚報來看，反來覆去地的看了幾遍，也沒有找出一點材料來解決他那難的問題

，最後他在廣告欄內看着了，他不覺驚訝起來，原來是個招考警察的廣告，恰巧與他的心理相合，所以他就從頭至尾一字不落地看了一遍，但是他又驚慌起來，因爲他看明白那廣告上招考報名的日期，今天就截止了；但是他還不相信，以爲他是看錯了，所以又拿起那張報來，重覆的念了一下，結果報名日期的確是截止了。這時他失望的樣子更覺難堪，不過他認定雖然報名的日期已過，憑他大學畢業的資格他會報上的，所以他又略爲消停一下，決定了明日要去試他一試。

(未完)

第 四 十 四 期

介 紹



四

衛生

家庭看護衛生之要訣

(續前)

第二 察病態

便器

便器以洋磁者為佳。內外光華潔淨。病人索用。立即予之。稍遲。則腸中排洩功用頓失。為害非淺。平時無妨常常詢之。要用與否也。

病人之飲食

食物約分三種。一曰補落丁。內含淡氣。雞魚肉蛋豆類屬之。二曰糖漿。如蔗糖與漿類之食物皆屬之。三曰脂肪。肥肉乳酪油類皆屬之。除此而外。尚有鑛鹽水類。亦為生命上所不可少者。而菜蔬之類。則所以擴充體

積。以為通腸疏便之用者。故亦可取。三者皆能燃燒於週身。以生體溫。而增精力。惟生肌長肉。推陳出新。則補落丁之功用也。

消化之理

消化者。乃將食物磨成麵粉。而後攝入體中之謂也。始於口腔。終於肛門。牙齒以磨礪之。唾津以調和之。幾經曲折。而後達於胃腸。攝於血管。以營養乎週身。飲食之道所最要者。細嚼緩咽。細嚼緩咽云者。多用唾津。將食物咀碎。否則半晌一嚼。時間雖長。無補也。食既下咽。留胃甚久。蓋胃腸不時蠕動。排出汁液。與食物相融合。使較前更碎。若屬補落丁之類。則在胃中已先吸攝矣。此後由胃達腸。是為消化最要之一部。

警 務 旬 報

蓋人體有所謂胰臟者。至是流出汁液。入於小腸。以爲消化之助。而膽汁亦然。由是小腸不時顫動。食物既軟且細。能穿腸。被吸於血管淋巴管。小腸約長兩丈許。足供吸收之用。血液淋巴。復將已溶一切食物。運徧週身。或以生肌肉。或以增氣力。或以彌補衰落。而盈餘不可盡用者。或蓄於體中。或排於體外。蓄於體中則增肥。排於體外則爲糞耳。

大腸中細菌爲之。所須知者。食物吞吐。未必能滋養身體。必須食物融化。而又吸取於週身之細胞中。乃爲有益。如飲食不適宜。或已酸腐。或缺養料。或烹調不得其道。皆足以傷害消化機能。不論有無疾病皆然也。即或食物適宜。而食者或非其時。或過其量。或強吞大嚼。以及種種不適衛生之事。皆能傷消化。致疾病也。

按吾人經驗所得而言。畏懼憂慮憤怒痛楚。以及凡屬類此一切情感。皆能停止胃腸蠕動之功用。而爲消化累。且不必顯然有惡感也。但食時苟不百慮消除。心情暢適。預想食味之甘芬。肴饌之芳美。則消化亦能延遲數點鐘之久。此因証之科學而有徵者。

若預嗅嘉肴之芳。見盛饌之美。嚙然欲得一嚼而嘗之。則腑臟消化汁液。滲滲然出。語云。盛饌在前。口流津涎。此人之所知也。惟開脾健胃之食品。尤足以滋生消化之汁。則非肉眼所能見耳。總之。侍疾者能知病人喜怒哀樂之情感。在在與消化機能。實有直接之影響。則於侍食一事。自能不愧厥職。即見病人對於食物。或取或拒。亦不致斥爲無理取鬧矣。

進食法

進食原非易事。謂關係至爲緊要。非過言也。蓋病者生死。每以飲食當否爲衡。自不可不加諸意。以事理言之。病人體弱。食量自應較常人稍減。然亦有因生肌長肉。所進彌

多者。惟尋常侍食。總當防病者胃腸之作。過於受累。飲膳務選其喜食者。易化者。有害食品。概不可進。若胃口不開。食慾反常。以及消化功用有異平常時。尤當有以善處之也。病者飲食亦屬醫方之一。當按照醫士所許飲食進奉之。大約不出四種。曰羹食。曰軟食。曰輕食。即就痊者之所食。曰常食。即痊愈者之所食。

羹食 如牛乳，粥糜，生雞卵，牛肉汁，一切濃淡飲料皆是。以一其入胃無勞消化之力。易於吸收。再則羹湯之中。既無漿質。亦罕油膩。尤不致傷腸胃也。惟須按時進食。約兩三點鐘一次。每次重五六兩。如病者能盡飲之。亦不爲多。如此類事

。大概醫生。總有囑咐。若歷時過久。則每餐無妨多進耳。

2 軟食 除水果之外。如麵包，牛乳，雞蛋糕，冰淇淋之類皆是。病人熱度高者。軟食有益。以胃腸受累於菌毒。所出消化之汁甚少。而吸收功效亦能銳減也。

3 輕食 輕食者。簡單食品之謂也。除上文所述二種外。有雞魚肉蛋菜蔬水果點心之類。惟食時須留意。細咀緩咽最佳。煎烹之物不可食。香蕉亦所宜忌。

4 常食 此無限制。然不消化之物。則亦當然禁食也。飲食學中所論文士食品。正可用於不能作用之人。如斷腿者。因病不能運動。而文士縫工等。則以職業不常運動

。其實一也。此種人食慾甚低。與病者同。每飯不應過飽。然往往不論晝夜。貪則無饜。以致消化閉滯。身體不舒。易於動怒。顧猶謂為病勢使然。而不知由於飲食之不當也。

祕結

此症常不易愈。多因飲食太精。體操不足。所應每日按時大便。多食水果蔬菜粗米大麵之類以疏通之。惟此類通便之品。病人食之。多不易化。所當慎用耳。早起。空腹飲沸水一杯。冷熱均可。或臥牀食水果汁一盞。皆於通便為有助。惟水果汁須熱飲。若在病者。先詢及醫士為妥。病者不妨多飲沸水。惟在兩餐之間為最宜。侍疾者應不時以沸水

奉進。若必待病者索食則過矣。

險症初起。每覺發熱喉痛頭暈。小兒則嘔吐。胃不消化。當此之時。不宜進食。以待醫來。惟沸水則無論冷熱。可盡量飲之。初患者。常絕食一晝夜。然統計之。仍受益者多而受害者少。且醫者雖遠。應未有經一晝夜之久。尙不能延到者也。 (未完)

警 務 旬 報

第 四 十 四 期

衛 生

六

▲▲雜 俎▲▲

偵探小說 鸚鵡綠

有一個中年男子，手裏擎了張滬江日報，正念着一則廣告云：鄙人新從南洋來滬，帶有大批鑽石珠寶，如欲選購者，請駕臨面議，不勝歡迎。

中興路五四號葛達甫謹白

他念完了這段廣告，隨手把報紙拋在台
上，笑道：「我既然登了這廣告，想不久就
有人光顧，那我的幸運就來了。」一壁在袋
裡摸出一支香煙來，剛點着火，忽然門鈴一
陣子響，他銜了捲煙，忙立起身來，自語道
：「咦！廣告的效竟這麼大！一面已踱了出

來，把門拉開，却見一個少年，身上穿的衣
服，很是漂亮，達甫把煙捲擎在手裏，正要
問他，那少年先開口道：「請問這裏，可有
賣珠寶的葛達甫先生麼？」達甫笑道：「在下
便是，請裏面坐罷。」說時讓少年進來，隨
手把門一推，卻沒有關上，回身領少年到了
客室裡，大家坐定，達甫連忙另外取出一支
紙烟敬客，又把自己的烟吸了幾口，問道：
「還沒有請教貴姓呢？少年也不回答，忙從
袋裏掏出一張名片，遞過去，達甫接來一看
，才曉得他叫過耀庭，笑道：「原來是過先
生，失敬了。」耀庭道：「我今兒來想買一粒
寶石，價值的多少，倒不必論，但是要上好
的，可有麼？」達甫連聲答應道：「有有，一

一壁把殘烟擲在地上，轉身到隔壁裏去。

不一會，達甫拏了幾隻很精微的小匣子出來，放在台上，把一隻匣子打開來指着說：「這裏面有好幾種寶石，任憑過先生揀選罷！」這時耀庭已走過來，把匣子裏一粒一粒的寶石，翻看多時，卻并不則聲。達甫道：「過先生到底選定那一粒呢？」耀庭搖首道：「這都是很普通的，我所要買的，這匣子裏簡直沒有。達甫再把那幾隻匣子開出來。耀庭又檢視了一回，只是搖頭。達甫忽然在匣子裡拏出一粒鮮紅的寶石來道：「這粒叫作鶴頂紅，難道說還不中選麼？」耀庭道：「這粒東西，原也不錯，可是太小些，所以不能滿意了。」達甫蹙着眉把匣子收拾起來，

半晌才說道：「你要大的寶石，卻有一粒，不過價值大些。」耀庭不耐道：「我早已說過，只要貨色好，價錢是不論的呢？」達甫道：「那末請寬坐一會，讓我去拿來。」

耀庭手裏拿了一粒很大的綠寶石，笑逐顏開的說道：「這粒我纔歡喜呢？不知價值要多少？」達甫道：「這粒寶石，因為綠得可愛，所以叫作鸚鵡綠。想過先生也不是門外，定然識得這粒寶石。上回在南洋的時候，曾經有人還過我四千五百元……」耀庭道：「你不必這樣嚙嘴，你只要說多少錢，才肯脫手。」達甫伸去五個指頭道：「非到這個數目是不行的。」耀庭笑道：「可是再加五百元麼？」達甫道：「是啊！這寶石最少

要五千元咧！」耀庭低了頭，把那粒綠寶石，只是翻來覆去的瞧，瞧了好一會，才說道：「能够短少些麼？」達甫慢吞吞的說道：「這已經是很客氣的價錢了。」耀庭堅決的說道：「我因爲很愛這粒寶石，所以儘願多出些，算四千圓吧！」達甫搖着頭道：「不行。」半晌又繼續說道：「這樣吧！我讓去五百圓好麼？」說了半天，才講定四千五百圓成交。

價錢論定了，可是耀庭還有些疑惑，兀自把那粒寶石瞧著，這個當兒，驀地聽得門外一陣脚步聲，衝進一個人來道：「噢！耀庭：我那裏不尋到，總找不著你，幸而碰見了曹老二，才曉得你在這裏。來來！我有一

句很要緊的話和你說呢？」達甫很覺突兀。這時耀庭因忽促的緣故，所以那粒寶石，也來不及放在台上，就和那人走出室外。談了一會，等那人去後，才回到室中，對達甫道：「剛才我的朋友來說，已經替我買了一粒，所以這粒寶石不要了。改日再來買你的吧！對不起得很。」說完，把寶石遞還達甫，達甫似乎失望，慢吞吞的接了。忽的顯出驚訝的面色，忙又走到窗前，很仔細的把那粒寶石瞧了一回，突然轉身斥耀庭道：「哇！賊徒：你敢在我的面前施弄狡猾麼？」

耀庭詫異萬分！忙問道：「怎的？」達甫冷笑道：「你不要假惺惺，這粒是贗鼎，那粒真的你已藏過了。」耀庭神色很是鎮定道：

「你莫看錯了，這明明是原物，怎說假的。」

「達甫冷然道：『我的眼睛又沒有瞎，老實對你說。你把那粒真的，拿出來便罷，要是不然，哼！你休想出去。』」達甫說時，聲色俱厲。耀庭不覺驚惶起來道：「天可見憐，我當真沒有換過。」達甫圓睜兩眼，面上的筋肉都暴漲起來，大聲道：「看你的外表，倒很像一個上流社會的人，那裏曉得你是個大騙子！我作珠寶生意也有十多年了，倒沒遇見過這種把戲。現在沒有別的法子，好在已經還過我價錢了，也不必問這粒寶石，是真的還是假的，總之算是你的東西了。快付給我四千五百圓，少一個錢是不行的。」說罷，把寶石放在耀庭的面前。

（未完）